

考试大整理中级会计考试经济法辅导（五）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54/2021_2022__E8_80_83_E8_AF_95_E5_A4_A7_E6_c67_254468.htm

第五章、破产法一、本章重点提示（05年教材有重大修改，注意本章有可能在主观题中出现的可能）1、破产的原因（注意哪些特殊情形即使符合破产界限但是不宣告破产）；2、破产债权的申报期限及法律后果；3、债权人会议的会议制度（关于债权人是否拥有表决权的規定，临时会议召开的情形）；4、和解协议的法律效力（先注意知道：是否和解，能否达成和解协议完全取决于债权人和债务人，并非法院作出破产宣告的必经程序）；5、破产财产、破产债权的界定（注意本内容有重大修改，特别注意掌握哪些不属于破产财产，哪些不属于破产债权的規定）；6、取回权、别除权、抵消权、撤销权的具体規定和时间界定；7、破产费用的内容；8、破产财产的分配。二、强化习题一）、单项选择题1、人民法院受理破产案件后，破产企业的债权人应当在收到人民法院的通知后1个月内，未收到通知的债权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3个月内，向人民法院申报债权，逾期未申报债权的。（ ）。（版权说明：本资料来源于深圳朱荣振老师原创编写,欢迎使用和转贴）(A) 其享有的债权不能作为破产债权 (B) 无权参加破产程序 (C) 无权参加债权人会议 (D) 视为自动放弃债权2、《破产法》規定，债权人会议成员中，（ ）享有表决权。(A) 全体债权人均 (B) 债务人的保证人 (C) 有财产担保的债权人 (D) 无财产担保的债权人3、企业破产案件中，对破产企业未履行的合同，（ ）可以决定解除或继续履行。(A) 破产企业 (B) 债权人

会议 (C) 清算组 (D) 人民法院4、 人民法院受理破产案件后，对债务人财产的其他民事执行程序（ ）。(A) 应当中止 (B) 应当终结 (C) 应当继续进行 (D) 应当与破产程序合并5、 在破产程序中，债务人与债权人会议达成的和解协议发生法律效力后，应受和解协议约束的债权人是（ ）。(A) 和解协议成立前产生的无财产担保的债权人 (B) 和解协议成立前产生的有财产担保的债权人 (C) 和解协议成立后产生的无财产担保的债权人 (D) 和解协议成立后产生的有财产担保的债权人6、 根据企业破产法律制度的有关规定，债权人会议应当以表决方式确定是否通过和解协议草案并形成决议。债权人会议通过和解协议草案决议的法定条件是（ ）(A) 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过半数通过，并且其所代表的债权额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2/3以上 (B) 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过半数通过，并且其所代表的债权额占全部债权总额的2/3以上 (C) 全体有表决权的债权人过半数通过，并且其所代表的债权额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2/3以上 (D) 全体有表决权的债权人过半数通过，并且其所代表的债权额占全部债权总额的2/3以上7、 甲企业因经营不善破产，乙企业拟行使取回权取回临时出租给甲企业的机器设备。乙企业行使取回权的下列方式中，符合企业破产法法律制度规定的是（ ）(A) 自行取回 (B) 通过甲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取回 (C) 通过清算组取回 (D) 通过人民法院取回8、 甲企业从2000年1月将一批货物寄存于乙企业，约定存放时间为1年。乙企业于2000年12月将该批货物出卖，获得100万元的货款。2001年1月9日乙企业向法院申请破产，法院于1月15日受理该案件。至2001年1月甲企业取货时，发现该批货物已被乙企业卖掉。此时，甲企业可以（ ）(A)

行使取回权，要求乙企业追回出卖的货物 (B) 将100万元的货款作为破产债权要求清偿 (C) 向清算组要求取回100万元的价款 (D) 要求乙企业等值赔偿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